

证券代码：832924

证券简称：明石创新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联合实验室科研成果产权归属情况的说明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近期，有多位股东咨询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石创新”）控股子公司明石创新（烟台）微纳传感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石微纳”）与天津大学共建的石墨烯（纳米）材料联合实验室相关情况，现就该实验室基本情况、相关成果、知识产权归属及后续约定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山东明石致远先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石致远”）与天津大学签订《天津大学—明石致远（烟台）石墨烯（纳米）材料联合实验室共建协议书》（以下简称“《共建协议书》”），约定合作建立“联合实验室”，由马雷担任联合实验室主任，对联合实验室工作负全面责任。2020年5月，明石致远、明石微纳和天津大学签订《合同主体变更补充协议》，约定将《共建协议书》的原甲方由明石致远变更为明石微纳，明石微纳承继明石致远在《共建协议书》中的全部权利、义务和责任。

石墨烯（纳米）材料联合实验室此前在半导体石墨烯领域取得了显著进展，攻克了长期以来阻碍石墨烯电子学发展的关键技术难题，成功制备出高迁移率半导体外延石墨烯，实现从“0”到“1”的突破。相关研究论文成果《碳化硅上生长的超高迁移率半导体外延石墨烯》（Ultrahigh-mobility semiconducting epitaxial graphene on silicon carbide）于2024年1月3日由天津纳米颗粒与纳米系统国际研究中心在《自然》（Nature）杂志网站上在线发布。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联合实验室合作方在 Nature 上发布科研成果的公告》。

根据《共建协议书》相关约定以及实验室客观运行状况，上述论文及相关成果属于联合实验室成果，产权归天津大学与明石微纳共同所有，原因如下：

一、联合实验室成立的合作目标即为对石墨烯相关领域的研究；

二、该成果产出时间为实验室存续期间，为实验室的固有研究内容；

三、由明石微纳提供的联合实验室资金自然用于实验室的运营及在石墨烯领域里（包括但不限于上述论文等成果）的科学研究。

根据《共建协议书》相关约定，我司和明石微纳对于相关成果转化和产业化享有优先权。下一步将推进上述成果的产业化进程及落地。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该项技术还处于开发阶段，公司并未将其投入到实际应用中，尚未产生商业价值，现阶段该项技术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并没有产生重大的影响。

该技术体现了公司的持续自主研发能力和创新能力，有利于公司获得和保持相关领域的竞争优势，提高整体竞争实力。公司将持续推进该项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加速推进成果转化与产业化进程，从而拓宽公司的发展空间，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石墨烯（纳米）材料联合实验室共建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明石创新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 日